

永平中学 2017 年度食堂摊位招标简章

1. 永平中学食堂设立三个摊位，分别为：(A)饭面摊 (1)、(B)饭面摊 (2) 及 (C)饮料摊。
2. 饭面摊售卖各类饭食与面食，包括杂菜饭、鸡饭、叉烧饭、各类面食等。
3. 饮料摊售卖各种冷热饮、水果、面包等等。
4. 各个摊位经营者不得侵犯他人的利益，售卖属于其他摊位经营的项目；一旦被发现，将给予书面警告，如重犯，将被取消经营权。
5. 董事会将不收取摊位租金，惟摊位经营者需要承担该摊位的电费与水费。董事会将收取马币 1300 令吉作为按柜金。一旦相关经营者不再经营该摊位，董事会将退回该按柜金。
6. 董事会与教师代表将组成食堂摊位评选委员会（简称评委会），负责遴选摊位经营者。评委会的决定是最后的决定，不接受任何的上诉。
7. 评委会依据投标者的整体条件作为遴选的标准，包括投标者的个人经验、食物的价格、食物的多样化、食物卫生、用具（烹煮器具及餐具）以及员工健康的重视与管理等。
8. 有意竞标者，请备妥以下资料，并于 2016 年 10 月 1 日（星期六）至 15 日（星期六）中午 12 时前，提交永平中学董事会秘书处：
 - (A) 个人简历：姓名、性别、身份证号码、住址、联络电话、学历、经历等
 - (B) 食品种类与价格，尽量详细
 - (C) 切结书
9. 评委会将择日与竞标者面谈，届时将会向竞标者提问各类问题。
10. 如果只有一位竞标者，不视为当然得标者，评委会有权将竞标日期延长。
11. 经营合约为期二年。师生于每年年中与年底就是否赞成各食堂摊位继续营业进行投票。在年底投票中所得的赞成票少于半数的摊位经营者，将被提前解约。
12. 食堂的桌椅及地面将划分为三个区域，分别由三个摊位的经营者负责打扫及清洗。
13. 董事会希望摊位经营者们能以和为贵，凡事以学校及学生的利益为重，并能互相体谅与合作。
14. 若有任何疑问，请联络永平中学董事会秘书处（电话：07-4671033）。
15. 本简章若有不完善处，永平中学食堂管理委员会有权修改之再公布。

永平中学食堂管理委员会 订
2016 年 1 月 1 日

切结书

本人投标永平中学 2017 年度食堂摊位（类别：
），同意招标简章中所规定的条件，配合校方所需，提供相关资料。若有欺骗或不法行为，自负法律责任。

投标人（签名） : _____

投标人姓名（正楷） : _____

身份证号 : _____

日期 : 年 月 日